



2017-2021 年度
残障人士包容行动计划
概述

2017-2021 年度残障人士包容行动计划

内西区市议会政府制订的《2017-2021 年度残障人士包容行动计划》（Inclusion Action Plan (for People with a Disability) 2017-2021，简称：IAP）概述了市议会政府对残障人士的承诺，即尊重他们的权利，为他们创造更多机会，使每一名残障人士，无论年龄大小，都能全面参与社区生活。

《2014 年新南威尔士州残障包容法》（Disability Inclusion Act, 2014 (NSW)）以及其他类似法定政策要求市议会政府担当起减少残障人士被歧视并能为他们带来更多参与机会的责任。IAP 是市议会政府落实法定责任的举措。市议会政府根据《2014 年新南威尔士州残障包容法》（NSW Disability Inclusion Act 2014，简称：DIA）的要求，必须于 2017 年 7 月 1 日之前制订完成一份包容行动计划（Inclusion Action Plan，简称：IAP）。市议会政府合并工作完成之后，来自各前市政府（Ashfield，Leichhardt 和 Marrickville 三个市议会）的工作人员经过合作，共同将原市政府已经制订的无障碍计划综合制订成为本份残障人士包容行动计划。我们同时也有机会修正和更新了行动纲领，并思考在哪些领域可以进一步延伸发展，从而引进最佳无障碍实践，使包容工作更有成效。

包容的定义

任何一个人，无论他们的年龄、残障状况、性别、宗教信仰、性取向或文化传统，如果都能够按照自己的愿望，并能够像社区中的其他人一样，全面投入和参与所有活动或获取服务，这就是一个具有包容性的社区。

包容的含义：

- 你的声音有人倾听，你的价值受到重视；
- 有实际意义地参与社区生活；
- 联系沟通与归属感；
- 能够得到需要的支援；
- 你对生活有选择并能自我驾驭。

包容并不意味着帮助别人融入我们现有的社会。包容意味着我们必须改变现有的社会，使之成为每一名成员的社会。

实践包容所面对的障碍

当我们没有想到“普世”即意味着“所有人”时，这便成为包容之路上的障碍。这些障碍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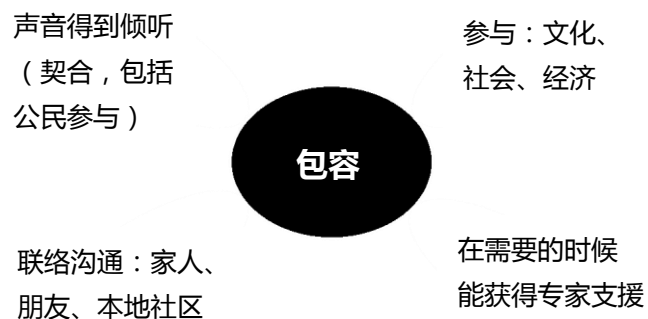


我们的工作方式有时候也会成为建设一个包容社区的障碍。为此，我们需要改变工作方法。

超越清除障碍，走向创造包容社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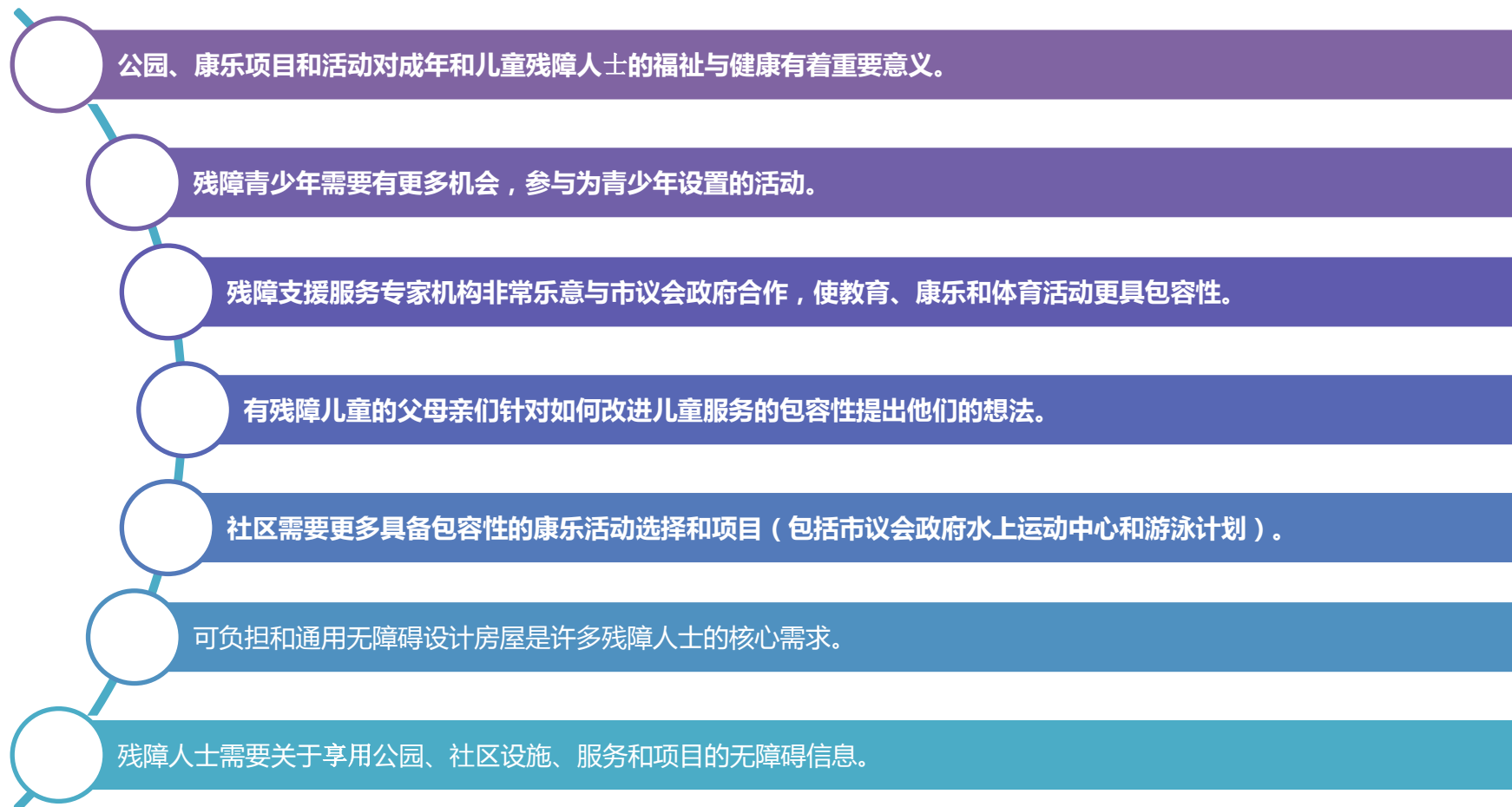
创造包容社区，才能向前更进一步。我们需要做的不能仅限于清除包容障碍。在之前的行动计划中，我们关注的焦点是如何解决残障引起的歧视以及如何就人们因残障而成为体系中的弱势群体所应该作出的回应。目前的法规以及实践在确认有必要解决这些问题的同时也认识到这只是人们所面临的大量根本性问题中的一小部分。制订包容行动计划，意味着各个部门和机构必须积极主动地创造包容契机，同时确保在各个业务领域都能虑及并满足每一个人的需求。

图 1：包容涉及的方面



IAP行动领域一：教育、康乐和社会融入

已识别的问题和事项：



策略方针：

1. 改进包容工作实践，改善残障人士获取市议会政府所提供的教育、康乐、社会服务项目与计划的无障碍程度。
(见计划书第25页)
2. 与服务机构携手合作，针对残障人士提高无障碍和包容程度。
(见计划书第28页)
3. 开展各类活动，宣传残障人士的权利，提高社会意识，从而支持残障人士能够更加全面融入社区，参与社区生活。
(见计划书第30页)
4. 在市政府的水上运动中心和各个康乐中心针对残障人士开发引进一系列包容行动和无障碍计划。
(见计划书第33页)
5. 改善提供无障碍信息的方式与途径，包括有关公园、社区设施、社区康乐教育服务和计划等方面的信息。
(见计划书第 34 页)

行动内容包括：

- 确保建立一个持续性的程序机制，定期召开由专家以及对残障有切身体验的人士参加的会议，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反馈，指导市议会政府如何更好地做好无障碍以及残障人士融入社区的工作。
- 与Young Leaders Reference Group合作，鼓励青少年残障人士参与专为青少年设置安排的各类活动。
- 与Sydney Local Health District、精神卫生专家服务机构以及残障和护理支援组织结成合作伙伴，宣传精神健康和福祉意识，并提供相应的支援计划。
- 与相关业务伙伴合作，针对本地残障人士实施无障碍活动或项目。例如，提高社区意识的活动，培养对残障人士的积极态度，庆祝残障人士群体文化。

期望成效：每一名内西区的人都能获取教育和康乐服务，都能全面融入社区。

IAP 行动领域二：文化包容

已识别的问题和事项：

- 残障人士热爱节日庆祝活动但是需要协助才能参与。
- 残障人士不能全面了解本地区的艺术和文化活动机会。
- 残障人士在艺术作品和反映社区生活的视觉作品中占据比例较小。
- 残障人士需要获得有关文化场所、活动项目和计划的无障碍信息才能作出选择。
- 内西区需要发展更多具备包容性的活动和文化项目。
- 包容性必须更多地反映出多元文化社会景观中存在的残障人士群体。

策略方针:

1. 为残障人士提供更多参与文化活动和项目的机会。（见计划书第 37 页）
2. 改善提供无障碍信息的方式与途径，包括有关活动、文化服务、设施和项目计划等方面的信息。（见计划书第 38 页）
3. 在图书馆和文化设施针对残障人士开设一系列包容行动项目。（见计划书第 39 页）
4. 让更多的残障人士有机会与其他艺术家参与本地的艺术文化活动。（见计划书第 41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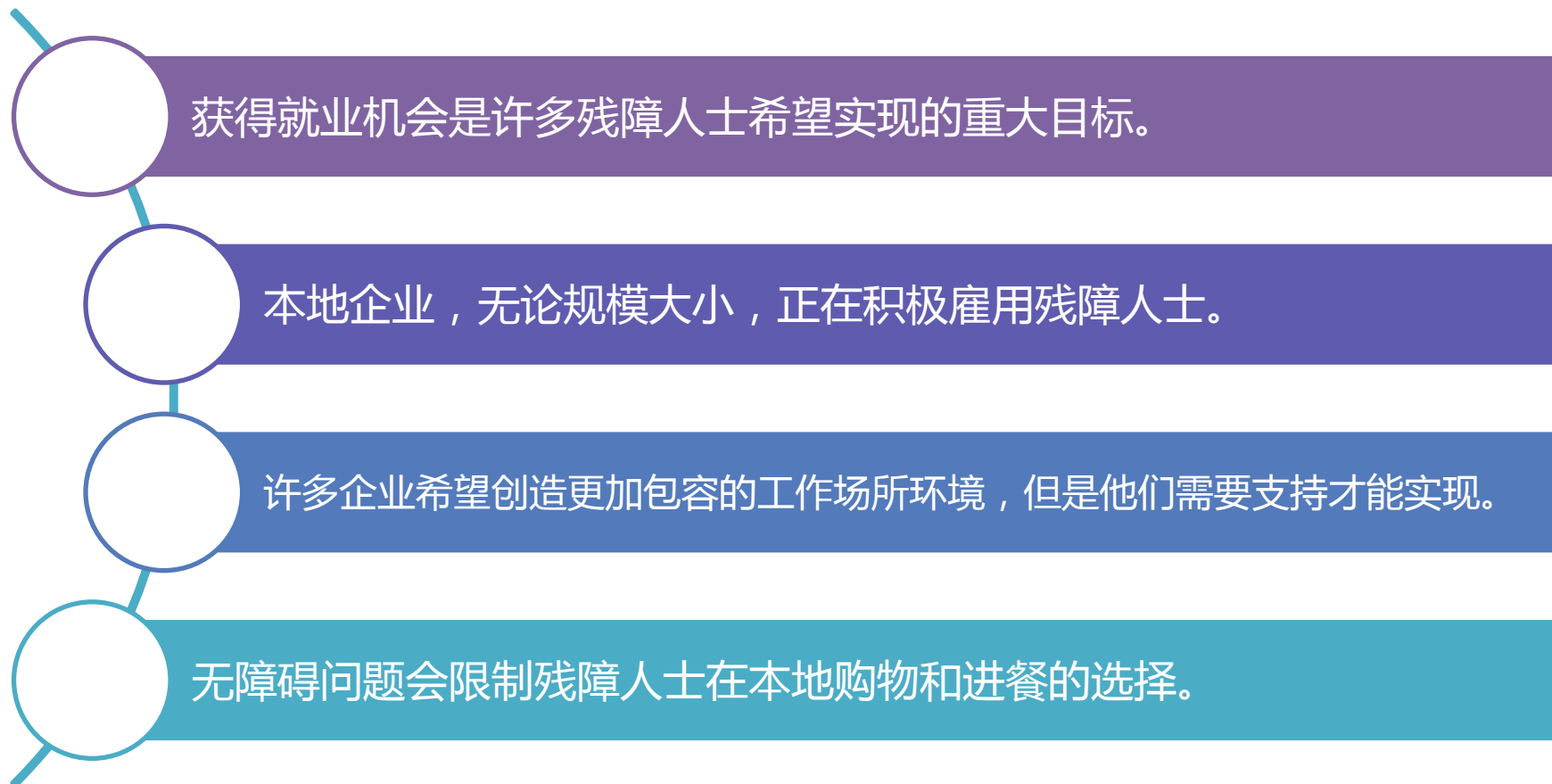
行动内容包括：

- 针对无障碍以及包容性对目前的文化活动场所和计划项目进行一次审核。
- 探索 “Gig buddies” 模式/资源的可行性，支持人们参与出席文化活动。
- 集中编制涉及重大活动/文化项目计划的无障碍和包容信息，确保所有活动都有可靠并无一例外地含有无障碍信息。
- 与残障服务机构合作，提供实用策略，解决社区设施、文化活动场所和计划中的包容问题。
- 通过拨款、社区艺术计划、艺术家作客交流、艺术工作室以及/或者公共艺术和街头艺术计划，提升残障人士在本地艺术领域的代表性。

期望成效：一个富有创意和文化气息，并能包容和反映所有人的生活的内西区。

IAP 行动领域三：经济包容

已识别的问题和事项：



策略方针：

1. 与商界和残障服务机构合作，改善本地残障人士的就业机会。
(见计划书第44页)
2. 增加有关本地商业、娱乐场所和城市中心活动的无障碍信息的可获取性。
(见计划书第45页)
3. 提高社会的无障碍和包容意识以及接受程度。
(见计划书第45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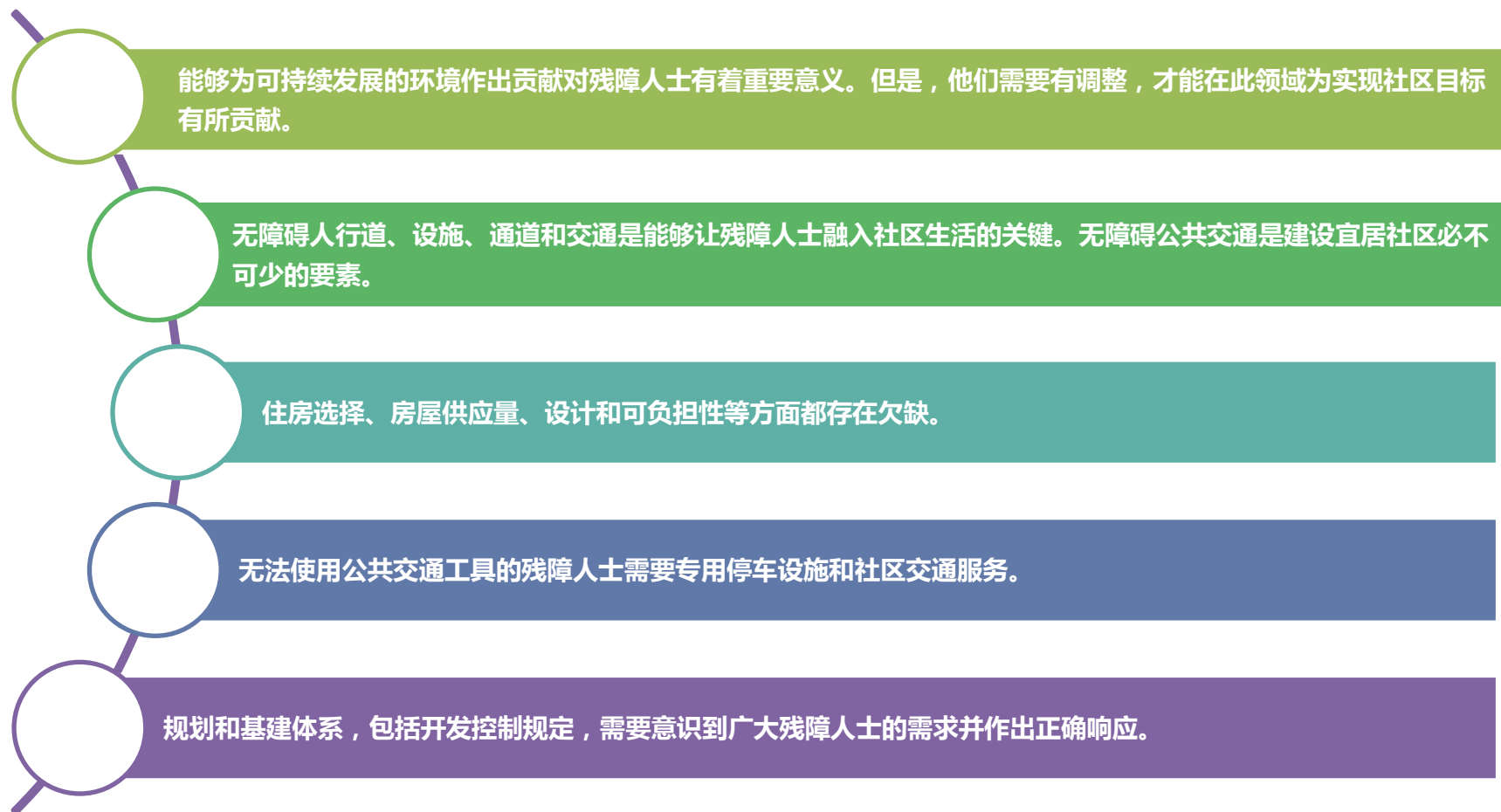
行动内容包括：

- 协助与本地商业建立联系，宣传就业机遇、帮教和技能发展，注重发展社会企业。
- 更新“Missed Business”举措，使之包含内西区地方政府管辖区内的各个地区，鼓励内西区包括娱乐场所在内的无障碍旅游机会。
- 鼓励发展无障碍旅游，考虑设立一个重点项目，使主要购物区或街道的所有商店实现无障碍化，同时考虑对无障碍设施改善项目予以合作或匹配拨款补助。

期望成效：具备包容性的本地经济。

IAP 行动领域四：包容性的规划（基建和环境）

已识别的问题和事项：



策略方针:

1. 在市议会政府有关基础设施建设和资产规划的所有框架政策、要求规定和研究中融入无障碍以及包容原则。
(见计划书第49页)
2. 在规划控制政策中融入通用设计原则, 提供、鼓励和交付无障碍程度更高和包容性更佳的城市环境。(见计划书第52页)
3. 持续倡导通用设计原则, 使之贯彻融入内西区地方政府的房屋开发政策中。(见计划书第55页)
4. 持续倡导增加本地无障碍公共交通和残障专用停车设施。(见计划书第57页)
5. 确保将残障人士包含在本地紧急管理计划中。(见计划书第60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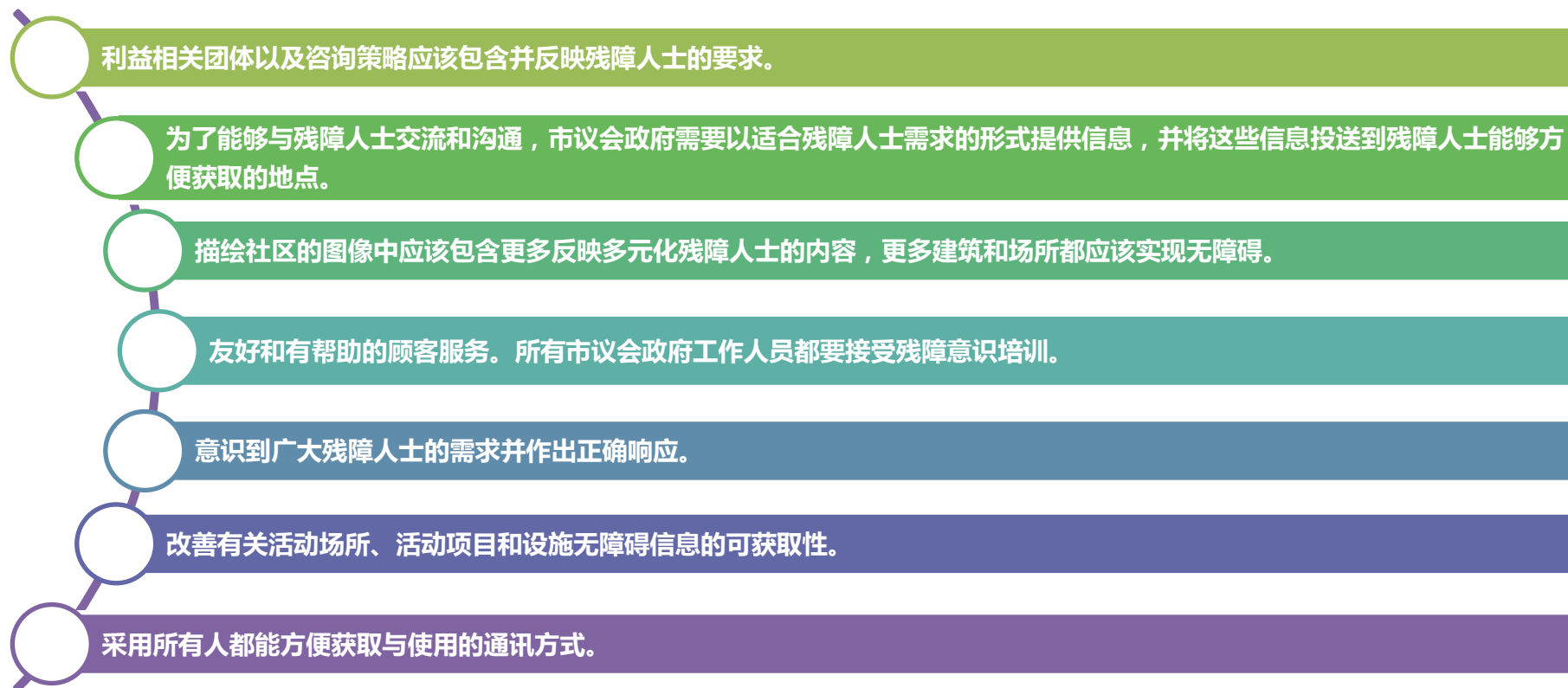
行动内容包括:

- 征求残障人士的意见, 重审和更新相关公共领域规定, 提高城市中心、交通和开放空间之间的无障碍程度以及连通性。
- 对无障碍公共卫生间的位置和地点进行战略性审核, 同时针对增加“更衣场所”设施的可能性及其相关调查工作开发制订一套建议。
- 开发制订市议会政府政策, 鼓励引进经济型以及应用通用设计原则的房屋, 包括规定新开发房地产项目包含宜居房屋比例的最佳实践。
- 重新审核市议会政府、公共建筑和设施的地点及其周边空间, 确保每一处的无障碍停车设施能够满足要求。
- 加强与州紧急服务部门的联络沟通, 扩大社区教育并确保所有残障人士都能参与其中。

期望成效: 一个无障碍和宜居的社区, 可持续发展的环境和基础建设规划考虑到了每个人的需求。

IAP行动领域五：参与公民事务、契合互动和信息

已识别的问题和事项：



策略方针:

1. 为残障人士提供市议会政府的各项服务和程序中有关包容事务的具体信息。
(见计划书第63页)
2. 确保市议会政府的社区契合活动能够包含所有人。
(见计划书第65页)
3. 鼓励和支持残障人士行使他们的权利, 参与市政会议。
(见计划书第67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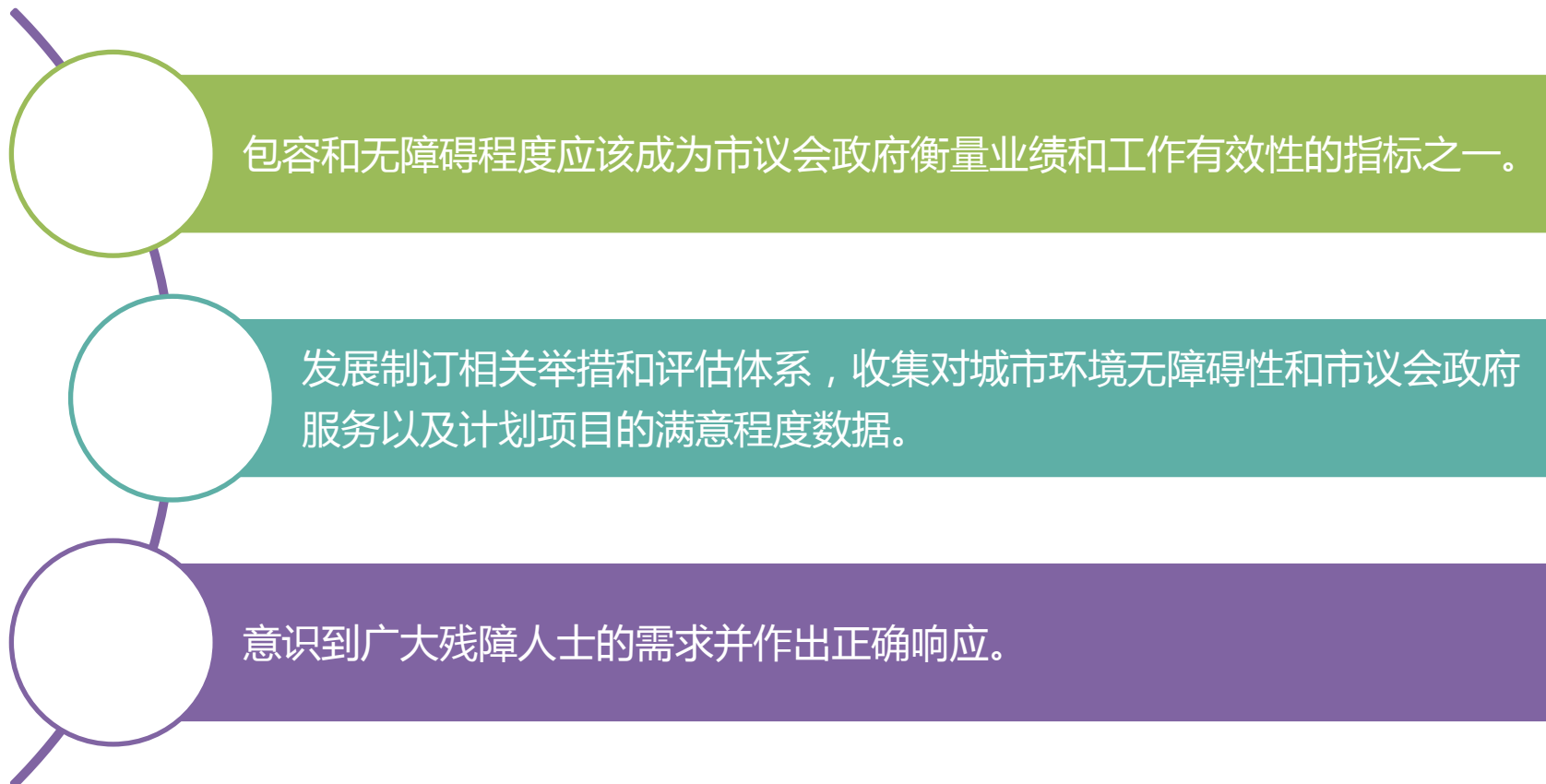
行动内容包括:

- 咨询无障碍交流专家, 通过引进最佳实践技术和方法, 满足交流沟通需求。
- 确保市议会政府网站首页上有无障碍信息链接, 包括一系列来自市议会政府发展部门的问题与资源, 以及可用于支持引进及提供市议会政府简化英语文件和易读文件的工具。
- 通过网站、政务通讯和其他刊登市政会议通知的途径, 向残障人士广而告之市议会政府希望他们参与市政会议以及其他市政程序的意愿。

期望成效: 市议会政府以公平方式代表和咨询所有人, 确保每个人的权利和参与需求都能得到满足。

IAP 行动领域六：无障碍和包容的体系以及程序

已识别的问题和事项：



策略方针:

1. 确保 IAP 的执行进度作为整合规划和报告（IPR）框架的一部分而得到监督。
（见计划书第 71 页）
2. 建立系统和程序机制，确保市议会政府在各个领域都能协调一致地开展无障碍和包容工作。
（见计划书第 72 页）
3. 确保市议会政府工作人员以及相关咨商团体具备所需的知识和技能，能够在他们各自的关键职能领域运用无障碍和包容原则，落实 IAP 的具体措施。
（见计划书第 73 页）
4. 确保市议会政府的人事系统和程序反映和具备包容性。
（见计划书第 75 页）

行动内容包括：

- 建立一个 IAP 协调工作组（CWG），由来自市议会政府各个领域的代表人员组成。他们的职责是确保无障碍和包容工作的发展以及各项举措能够持续贯一地得到实施，同时符合既定以及新政策和工作策略的规定，将 IAP 行动措施融入 IPR 框架政策和交付计划中。
- 将 IAP 所取得的业绩数据提供给公众、IAP 外部工作小组和市议会政府。
- 制订基准衡量标杆和目标，力争让市议会政府的工作人员结构在残障人士方面反映出内西区的社区人口结构。

期望成效：将无障碍和包容原则融入我们的体系与程序。